

证券代码：874350

证券简称：华慧能源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湖南华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章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其他有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公司股东选择现场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1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350	华慧能源	2024年5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将聘请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就 2023 年度履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及完成的主要工作、2024 年经营目标进行总结汇报。

(二)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总结，做出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并对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情况进行分析汇报。

(四)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内容：公司董事会以 2023 年度经营情况为基础，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发展规划与市场销售预计，对 2024 年度的收入增长速度保持谨慎判断，对 2024 年度主要指标进行预算估计，该指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要求，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0)、《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1)。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量以及资本公积情况，为回报公司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年度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方案为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8 元人民币（含税），资本公积拟不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七)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对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确认和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该等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原则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顾慧军、汤炳文、段荣生、张勇君、邬松。

(八) 审议《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现拟以信用担保等方式做担保，申请授信额度累计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壹仟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内与银行洽谈具体授信方案，并签订相关协议，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九)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银行结构性存款或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最高额度不超过壹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内与银行洽谈具体方案，并签订相关协议，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十)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顾慧军、湖南艾华控股有限公司、汤炳文、段荣生、张勇君、邬松、何雪飞、贺喜、顾新生、顾鹏。

(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监事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公司 2024 年度监事的薪酬方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清泉、刘阳集、余浩。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十、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到会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经自然人股东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1日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贺喜，0737-6620287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湖南华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湖南华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湖南华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